

东北输变电设备集团中心医院建设项目

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意见

2020年9月25日，东北输变电设备集团中心医院根据《东北输变电设备集团中心医院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对照《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国环规环评[2017]4号，严格依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规范/指南、本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和审批部门审批决定等要求，由项目建设单位、项目验收监测报告编制单位及聘请3位环保验收专家组成建设项目竣工环保验收组（见验收人员信息表）对本建设项目竣工进行环境保护验收，形成意见如下：

一、工程建设基本情况

（一）项目建设地点、规模、主要建设内容

本项目位于辽宁省沈阳市铁西区建业路8号，建筑面积6048m²，包括其中包括：1栋6F（局部6F/5F/2F）门诊及病房综合楼5077m²，1栋妇儿保楼971m²。设置床位100张，年门诊人数约54750人。诊疗科目主要包括：中医科、透析治疗区、内科、外科、妇科、理疗室、处置室、康复室、抢救室、抽血室、放射科、中药局、西药局、中医煎药室、口腔科、功能恢复室、换药室、中医按摩间、检验室、心电图室、彩超室、观察室、病房、发热诊室等（发热门诊为临时诊断科室，如初期诊断为疑似病例，将转移至专门的传染病医院进行医治，本项目不进行进一步治疗）。

1、项目给水

本项目用水由市政供水管网提供。

2、项目排水

本项目废水主要为食堂废水、职工日常产生生活污水及医疗废水，食堂废水经隔油池处理后与生活污水和医疗废水共同排入化粪池处理，处理后进入污水处理站，处理达标后排入市政污水管网，最终排入沈阳仙女河污水处理厂集中处理。

3、项目供热

本项目不自建锅炉房。冬季由沈阳惠天热电股份有限公司统一供暖。

4、项目供电

本项目供电由铁西区电网提供。

(二) 环保审批情况

1、辽宁绿昂环境咨询有限公司于 2020 年 5 月编制完成《东北输变电设备集团中心医院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

2、2020 年 6 月 11 日取得沈阳市铁西生态环境分局《东北输变电设备集团中心医院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沈环铁西审字[2020]18 号）。

(三) 环境守法情况

本项目开工建设至试运行期间无环境投诉，违法及处罚记录。

(四) 投资情况

本项目总投资 1104 万元，其中环保投资 24.51 万元，占总投资 2.2%。

(五) 验收范围

- 1、检测项目：运营期排放无组织废气、噪声、废水、油烟；
- 2、检查项目：运营期固体废物处置落实情况。

二、工程变动情况

本项目工艺、设备与原环评及批复一致，无重大变更。

三、环境保护措施建设情况

本项目环保措施按照环评报告表和沈环铁西审字[2020]18 号批复要求基本落实，环保设施建设情况如下：

(一) 废水

本项目医疗废水、生活污水、食堂废水统一经化粪池后由院内现有污水处理站处理达标消毒处理后，排入市政管网，最终排入沈阳市仙女河污水处理厂。

(二) 废气

本项目设有煎药室，安装排风扇，加强通风；设有一座食堂，食堂油烟经油烟净化器处理后经专用烟道排入大气；污水处理站无组织废气。

(三) 噪声

本项目选用低噪声设备，采取减振措施及建筑物隔声，设备均位于室内。

(四) 固体废物

本项目生活垃圾由环卫部门统一清运处理；餐厨垃圾设专门的暂存处，交有

资质单位同以处理；药品包装箱、器材包装袋统一收集外售处理；煎药室熬煮重要过程会产生中药药渣，暂存于专用收集桶内，定期由环卫部门清运。项目产生的医疗废物包括感染性废物、损伤性废物、药物性废物、化学性废物和药品内包装物（废弃的储药盒、瓶、罐等）五类。分类收集，暂存于医疗废物暂存间内；污水处理站污泥经投加石灰消毒处理后定期委托给沈阳瀚洋环保实业有限公司进行处理处置。

四、污染物排放情况

根据沈阳克林环境检测有限公司提供的《验收监测报告》和现场勘查得出：

（一）油烟

检测结果表明：油烟排放符合《饮食业油烟排放标准（试行）》（GB 18483-2001）允许排放浓度。

（二）废水

检测结果表明：项目废水排放执行《医疗机构水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466-2005）中的“综合医疗机构和其他医疗机构水污染排放限值（日均值）”中的预处理要求（其中氨氮参照《辽宁省污水综合排放标准》（DB21/1627-2008）表 2 标准限值要求）。

（三）油烟

检测结果表明：验收监测期间，项目无组织废气项目各项污染物浓度均符合《医疗机构水污染物排放标准》（GB 18466-2005）表 3 标准要求。

（四）噪声

检测结果表明：项目昼夜间噪声均满足《社会生活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1 类标准限值要求。

（五）固体废物

检查结果表明：本项目生活垃圾排放及管理满足《沈阳市城市垃圾管理规定》（沈阳市人民政府第 56 号令，2006 年 4 月）要求；一般工业固废的贮存和处置满足《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处置场污染控制标准》（GB18599-2001）要求。

五、工程建设对环境的影响

本工程建设废气、噪声排放得到有效处理，废水和固体废物排放得到合理处置。根据沈阳克林环境检测有限公司提供《验收监测报告》，本项目试运营期排放废气、噪声、废水及固体废物检测、检查结果均符合国家相应排放标准及法律法规要求。本工程建设运营期排放污染物相对较少，对周围环境无明显影响。

六、验收结论

东北输变电设备集团中心医院建设项目及配套建设相应的环境保护设施符合环保审批要求，所排放主要污染物均符合相应排放标准、环境保护法律、法规要求，具备建设项目环境保护验收条件，经现场勘查，验收工作组同意通过环保验收。

七、后续要求

1、企业按照环保主管部门要求，依法向社会公开验收报告和验收意见，并对信息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负责。

2、项目验收后，应加强污染物排放及环保设施日常运行管理，确保污染物稳定达标排放。

八、验收人员信息

见附表（验收人员信息表）。

验收工作组成员签字：



东北输变电设备集团中心医院

2020年9月25日



东北输变电设备集团中心医院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组名单

序号	姓名	单位	职务或职称	电话	签字
1	姜华	东北输变电设备集团中心医院	工程师	13898151360	姜华
2	刘忠凤	东北输变电设备集团中心医院	项目副队长	13940188909	刘忠凤
3	丁伟梁	东北输变电设备集团中心医院	助理工程师	13940288977	丁伟梁
4	于鲁	沈阳市环境检测中心	教授高工	13709840191	于鲁
5	赵生	沈阳市环境检测中心	高工	13332405335	赵生
6	李京	沈阳环境检测中心	教授高工	13342471155	李京
7	张铭	沈阳环境检测有限公司	报告员	13940190851	张铭
8	卜越	沈阳克林环境检测有限公司	报告员	15140122729	卜越

2020年9月25日